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2 年 2 月

目录

表一项目概况及验收标准..... 1

表二项目建设概况及内容..... 4

表三主要污染源及其处理和排放..... 16

表四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及批复要求..... 21

表五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27

表六监测内容..... 29

表七监测结果..... 30

表八监测结论..... 35

附图附件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项目周边概况图
- 附图 3：环境保护区域图
- 附图 4：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 附图 5：验收现场照片
- 附件 1：环评批复
- 附件 2：一期验收批复
- 附件 3：废丝回收处置协议
- 附件 4：污泥、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 附件 5：委托书
- 附件 6：工况说明
- 附件 7：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 附件 8：验收监测报告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安徽省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				
建设项目主管部门	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建设项目性质	(1) 新建 (2) 改扩建 (3) 技改√ (4) 迁建				
主要产品名称 设计生产能力 实际生产能力	高档纺织面料 2000 万平方米 2148 万平方米				
环评时间	2016 年 11 月	开工日期	2016 年 12 月		
生产设备调试时间	2021 年 8-9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1 年 11 月 29-30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原歙县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上虞鸿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上虞鸿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 总概算	148 万元	比例	2.96%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268 万元	比例	5.36%
项目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2、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 3、国家环保总局环发[2000]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 4、《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版）； 5、《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6、《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其 2013 年修改单的相关要求； 7、《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第 9 号；				

	8、《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9、公司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申请； 10、《关于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歙环字[2017]120 号）； 11、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批复。
--	--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1、项目概况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位于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总用地面积 53333m²（约 80 亩），设计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8 万元）建设本项目，实际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68 万元）。环评文件中总建筑面积约为 37500m²，实际总建筑面积为 40645m²（较环评新增 3145m²）。环评文件中建设 1#厂房（16000m²）、2#厂房（16000m²），实际建设 3 栋厂房，本次验收对全体厂房做了规划名称调整：1#厂房（17075m²，原为 2#厂房）、2#厂房（11875m²，原为 1#厂房）、新增 3#厂房（6805m²），综合楼不单独建设，依托宿舍楼（建筑面积约 930m²）。厂区建设 2 套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购置喷水织机、倍捻机及辅助设备，建设年产 2148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生产线。

根据现场勘查，项目所在地北侧为茗江纸业有限公司；南侧为博升纺织有限公司；东侧为东仁塑胶有限公司和捷丰塑胶有限公司；西侧为在建新企业，环境保护区范围内无敏感点。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项目周边概况图见附图 2、环境保护区域图见附图 3、项目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项目实际建设内容见表 2-1。

2、项目审批概况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为了开拓市场，全面加强生产技术，投资 5000 万元新购生产设备，对原有的产能进行扩增，达到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的能力。2016 年 11 月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歙县环境分局（原歙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以歙环字【2016】179 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见附件 1）。

本次技改项目在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现有生产设施及全公司环保设施保留的情况下，新增设备及相应的环保设施，产能较原有项目扩大到 2000 万平方米。本项目分一期二期建设，一期总投资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5 万元，占地面积 26668.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1500 平方米，建设生产厂房 1 幢、综合楼 1 幢、职工宿舍 1 幢、食堂 1 幢及其他辅助配套生产设施，实现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二期产能与一期相同。一期于 2017 年 3 月建成试运营，2017 年 5 月 18 日取得歙县生态环境分局（原歙县环境保护局）关于一期验收批复，文号：歙环字[2017]120 号（见附件 2）。

2021 年项目所有设备购置完成，该项目生产设施及配套环保设施运行稳定，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2021 年 11 月 10 日，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2017】4 号），2021 年 11 月 29 日，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技术人员对该项目进行了现场勘查，收集相关资料，并编制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根据方案，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30 日开展了废气、废水和噪声现场采样、监测，根据监测及调查结果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3、项目建设内容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建设 3 栋厂房，本次验收对全体厂房做了规划名称调整：1#厂房（17075m²，原为 2#厂房）、2#厂房（11875m²，原为 1#厂房）、新增 3#厂房（6805m²），综合楼不单独建设，依托宿舍楼（建筑面积约 930m²），并建设 2 套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购置喷水织机、倍捻机及辅助先进生产设备，建成年产 2148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的生产规模。具体建设情况如下表 2-1：

表 2-1 项目建设情况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文件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备注
主体工程	厂房	1#标准厂房，建筑面积 16000m ² ，主要设备有高速喷水织机、倍捻机、高速电脑络丝机、高速粉条整丝机及蒸箱，具备年产强捻涤纶提花色丁 1000 万平方米的能力。	2#标准厂房（环评中 1#厂房），建筑面积 11875m ² ，占用环评中综合楼地块，主要设备有 198 台高速喷水织机、198 台倍捻机、10 台高速电脑络丝机。具备年产强捻涤纶提花色丁 1000 万平方米的能力。	

			3#标准厂房，建筑面积6805m ² ，主要设备70台高速喷水织机、70台倍捻机、10台高速分条整丝机，具备年产强捻涤纶提花色丁300万平方米的能力。	
		2#标准厂房，建筑面积16000m ² ，主要设备有高速喷水织机、倍捻机、高速电脑络丝机、高速粉条整丝机及蒸箱，具备年产强捻涤纶提花色丁1000万平方米的能力。	1#标准厂房（环评中2#厂房），建筑面积17075m ² ，主要设备有252台高速喷水织机、252台倍捻机、10台高速电脑络丝机10台高速粉条整丝机，具备年产强捻涤纶提花色丁1000万平方米的能力。	一期已建成并验收
辅助工程	综合楼	1栋，建筑面积2000m ² ，用于日常办公。	不建综合楼，作为2#厂房用地；办公用房依托宿舍楼建设，宿舍楼东侧改为办公楼，建筑面积约为930m ² 。	
	宿舍楼	1栋，建筑面积3000m ² 。	1栋，五层，建筑面积约3290m ² 。	
	食堂	1栋，建筑面积380m ² 。	位于宿舍楼东北角，建筑面积约100m ² 。	
	配电房	1栋，建筑面积88m ² 。	1栋，位于厂区西南角，建筑面积60m ² 。	
储运工程	原料仓库	原辅料储存区，位于1#、2#厂房内，建筑面积10000m ² ，其中1#厂房5000m ² ，2#厂房5000m ² 。	原辅料储存区，位于1#、2#、3#厂房内。	
	成品仓库	成品仓储区，位于1#、2#厂房内，建筑面积10000m ² ，其中1#厂房5000m ² ，2#厂房5000m ² 。	成品仓储区，位于1#、2#、3#厂房内。	
	运输道路	汽车运输	汽车运输	与环评文件一致
公用工程	给水	当地自来水	当地自来水	与环评文件一致
	排水	排水体制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排入开发区市政雨水管网，本项目生活污水经污水管网送	1#厂房依托原有建成的雨污管网（一期已验收），2#、3#厂房新建雨污管	

		往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外排。	网,厂区雨水通过雨水管网汇集进入市政雨水管网;厂区生活污水汇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外排。	
	供电	整个厂区设置配电房和变压器配电房一座。	配电房位于厂区西北角	与环评文件一致
	供热	蒸箱, 电加热	3 栋生产车间共配备 4 台电加热蒸箱, 位于 2#车间西侧。	与环评文件一致
	供气	食堂使用燃料为管道天然气	食堂使用燃料为管道天然气	与环评文件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治理	食堂废水: 隔油池 生活污水: 化粪池 生产废水: 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	项目设置隔油池、化粪池一座, 生产废水(喷水织机废水), 共配备 2 套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 位于 2#车间南侧。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	油烟: 食堂油烟净化器 粉尘: 机械强制通风	食堂配备油烟净化器, 处理后的油烟通过室外管道外排。粉尘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以外卖的形式提供工作餐, 验收时暂不烧饭, 不产生油烟废气。
	噪声防治	合理布局, 采取隔声, 减振措施	选取低噪声设备, 高噪声设备置于室内, 并设置减振措施, 生产时关闭门窗。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分类回收垃圾桶、固废暂存间等	厂区设置生活垃圾桶、污泥堆放库, 污泥和生活垃圾交由歙县永远环卫清运有限责任公司统一清运处理; 废丝、废包装堆放在固废棚, 外售	与环评一致
4、劳动组织安排 环评提出, 项目实施定岗、定编、定员, 包括一线生产人员和管理人员, 一线员工实行三班制, 一天八小时工作制, 年生产天数为 308 天。 实际生产过程一线员工实行三班制, 一天 8 小时工作制, 年工作 308 天, 职工 200 人。 5、主要变动情况 (1) 建筑布局变化				

环评文件中，项目建设 2 栋厂房、1 栋综合楼、1 栋宿舍楼等，2 栋厂房面积分别为 16000m²(1#厂房)、16000m²(2#厂房)；综合楼 2000m²；宿舍楼 3000m²。厂区总占地面积 53333m²（约 80 亩），总建筑面积约为 37500m²。

实际验收时，项目建设厂房 3 栋，1#厂房（17075m²，原为 2#厂房）、2#厂房（11875m²，原为 1#厂房）、新增 3#厂房（6805m²），综合楼不单独建设，依托宿舍楼（建筑面积约 930m²）。厂区总占地面积 53333m²（约 80 亩），总建筑面积 40645m²。

厂区总占地面积不变，总建筑面积较环评增加 3145m²，不属于重大变动。

（2）主要生产设备

环评文件提出，生产设备有高速喷水织机 450 台、倍捻机 450 台、高速电脑络丝机 20 台、高速分条整丝机 20 台、蒸箱 4 台。

实际验收时，生产设备有高速喷水织机 520 台、倍捻机 520 台、高速电脑络丝机 20 台、高速分条整丝机 20 台、蒸箱 4 台。

主要生产设备增加 70 台，导致产能增大至 2148 万，产能增加 7.4%，未超 30%，且未导致废气、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不属于重大变动。

项目存在以上两方面主要变化，具体分析见下表 2-2 项目变动分析一览表，对照 2020 年《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 2-2 项目变动分析一览表

变动类别	重大变动认定条件	变动情况	变动影响分析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1.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规模	2.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及以上的。	主要生产设备增加，产能增加 7.4%。	产能未超 30%，且无组织废气及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不超 10%。	否
	3.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	未发生变动	/	否

	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地点	5.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保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新增建设 3#厂房，综合楼未单独建设，依托宿舍楼建设。	厂区布局变动，未导致环境保护距离变化，无新增敏感点。	否
生产工艺	6.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7.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	未发生变动	/	否

	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环境保护措施	8.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6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9.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10.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及以上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11.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12.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13.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动	/	否

6、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设备清单见下表 2-3，主要生产设备增加，导致产能增加 15%，不属于重大变动。

表 2-3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型号	环评文件数量 (台)	实际数量 (台)	变动情况 (台)
1	高速喷水织机	JW-408	450	520	+70
2	倍捻机	310G	450	520	+70
3	高速电脑络丝机	ST858	20	20	0
4	高速分条整丝机	SF878	20	20	0
5	蒸箱	-	4	4	0
增加率					7.4%

7、产品方案

本次验收为项目整体验收。由于主要生产设备增加，项目产品总数量较环评增加，具体产品方案见下表 2-4。

表 2-4 建设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设计产品名称	环评产能/年	实际满负荷产能/年	年运行时数	变动情况 (平方米)
高档纺织面料	2000 万平方米	2148 万平方米	2464h	+148 万
合计				+148 万
增加率				7.4%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1、项目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消耗见下表 2-5:

表 2-5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序号	材料名称	设计年用量	实际使用量
1	涤纶	4000t/a	4296t/a

2、项目水平衡

项目环评提出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食堂餐饮用水、绿化用水、热定型工序用水、织造工序用水及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补充用水，项目年耗水量总计约为 83081.7 吨（269.7t/d）。污水仅职工生活污水和食堂餐饮废水，年排水量总计约为 3449.6 吨（11.2t/d）。环评设计营运期水平衡图见下图 2-1。

实际验收时，项目用水仍为职工生活用水、食堂餐饮用水、绿化用水、热定型工序用水、织造工序用水及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补充用水。由于产能增大 7.4%，故项目生产用水量增大，项目年用水量总计约 89196.8 吨（289.6t/d）。产生的废水主要是职工生活污水和食堂餐饮废水，年排水量总计约为 3449.6 吨（11.2t/d），排水量不变。项目实际验收运营期水平衡图如下 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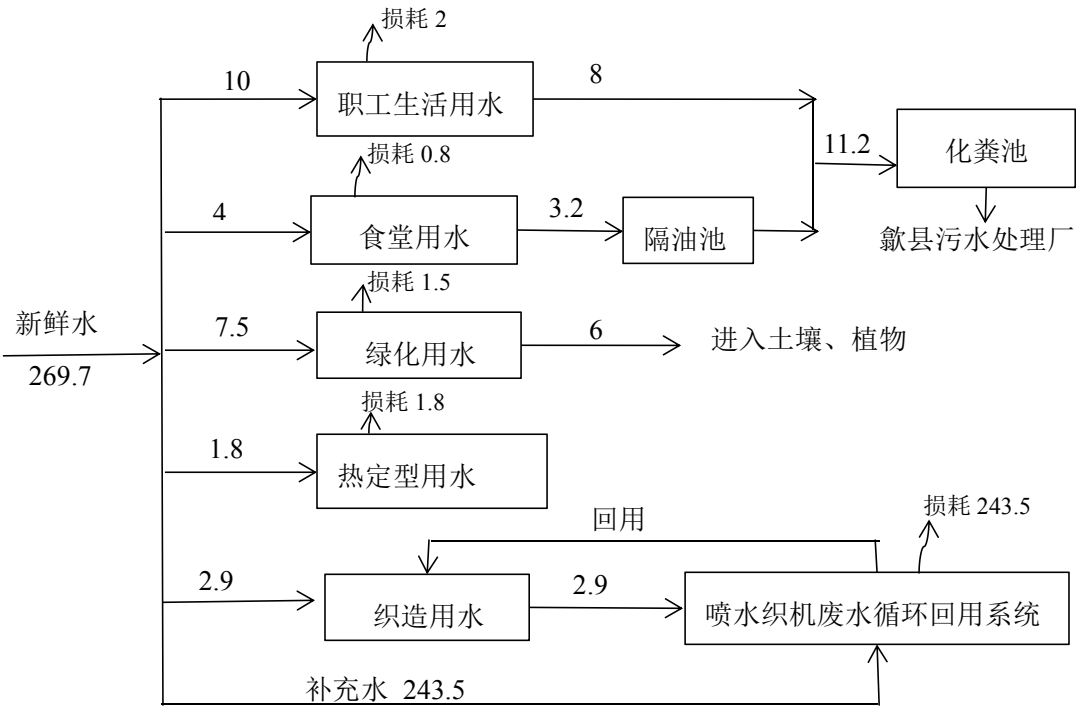


图 2-1 环评中项目营运期水平衡图 (t/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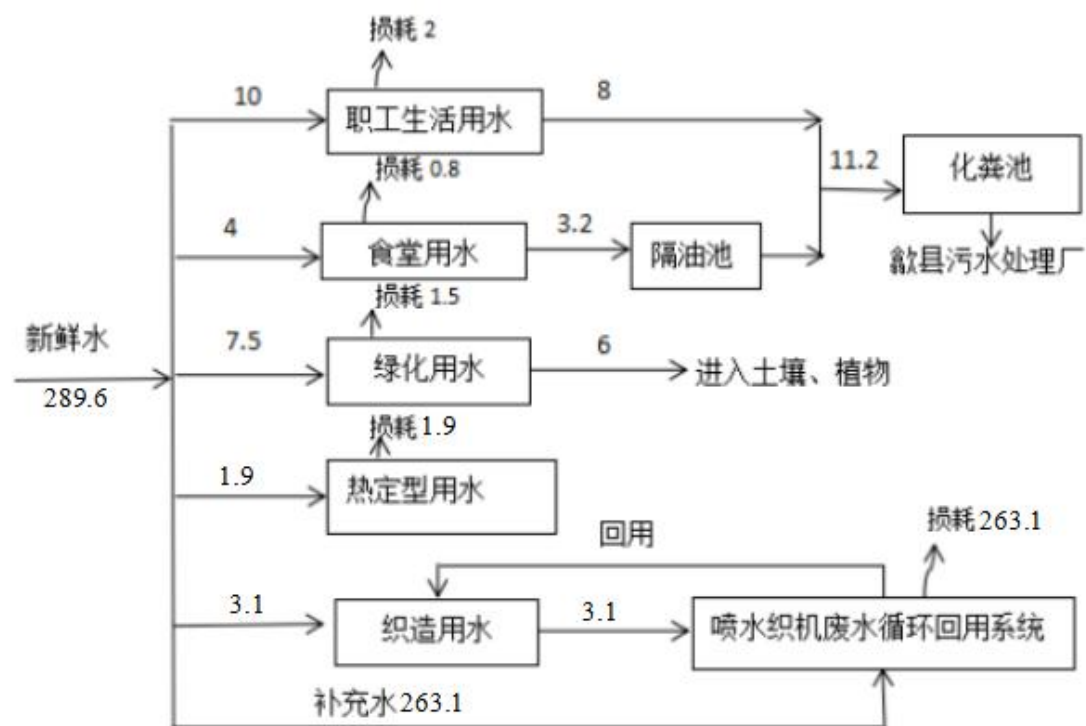


图 2-2 实际验收项目营运期水平衡图 (t/d)

主要工艺流程及产物环节（附处理工艺流程图，标出产污节点）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其主要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如下图 2-3 所示：

1、高档纺织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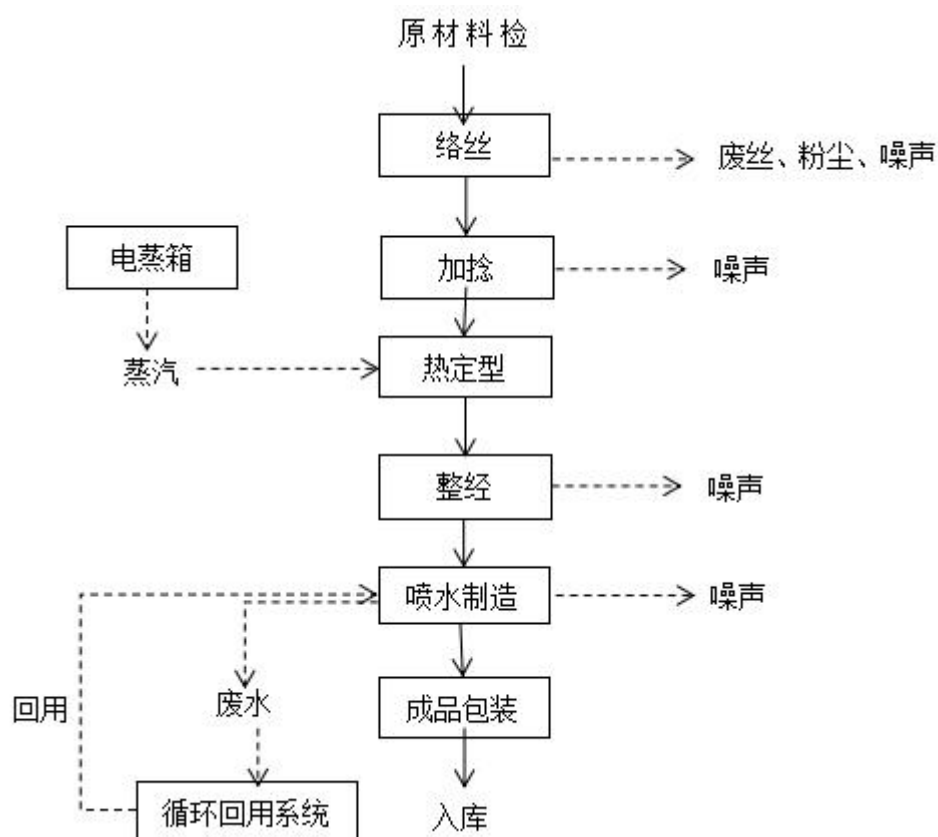


图 2-3 高档纺织面料生产工艺流程图

2、工艺流程简述：

（1）原材料检验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外购涤纶，进厂后对涤纶进行初步筛选，将不同形状的涤纶丝坯进行分类。

（2）络丝

采用高速电脑络丝机，将检验后的涤纶丝坯络成具有一定规格的双锥形筒丝，供加捻工序使用。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络丝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废丝及设备运转噪声。

（3）加捻

采用倍捻机，把两股或两股以上的单纱通过加捻粘合成股线，改善纱线中纤

维的受力状况，增强原纱的性能。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设备运转噪声。

（4）热定型

将加捻后的产品放入蒸箱内进行蒸汽加热高温定型，以便稳定捻度，获得均衡的不扭缩纱线。该工段用电加热，加热温度为 90℃，加热时间为 2h，将蒸箱内的水加热成水蒸气增加湿度，降低纱线伸缩率，改善产品手感、光泽度，提高纱线张力、强度，同时消除静电及各部分的不平衡应力。

（5）整经

将定型后的织物所需的总经根数分成根数相等的几份条带，按规定的幅度和长度一条挨一条平行卷绕到整经滚筒上，最后将全部经纱条带倒卷到织轴上。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设备运转噪声。

（6）织造

高速喷水织机的工作原理是利用水作为引纬介质，以喷射出的高压水流对纬纱产生摩擦牵引力进行牵引，将纬纱带过梭口，通过喷水产生的射流来达到引纬的目的。这种引纬方式能使织机实现高速高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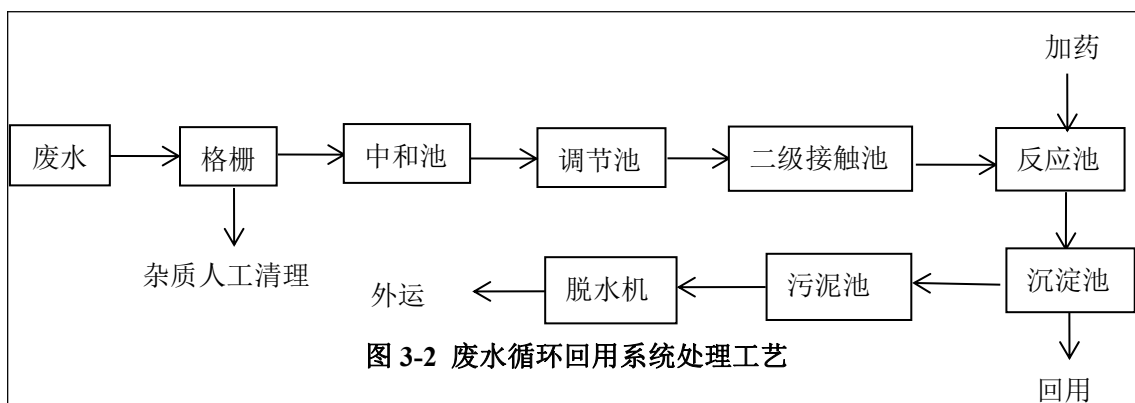
该工序产生的污染物主要是设备运转噪声。该工段产生的废水经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处理后，可循环使用。

（7）成品包装

根据运输中包装货物所承受的载荷程度、运输及储存的时间和期间的环境条件，选择合适的包装方法，包装时会产生固废包装纸。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附处理流程示意图，标出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监测点位） 1、废水 本项目用水主要有生活用水、食堂餐饮废水、绿化用水、热定型工序用水以及喷水织机织造用水。其中废水主要来源于职工生活过程产生的生活污水和织造工序产生的织造废水。生活用水、食堂餐饮废水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排入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练江；热定型工序用水以及喷机织造用水循环使用。 （1）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 外排污水主要来源于生产厂区职工生活用水，包括员工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经过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 1 中的一级 A 标准后排入练江。 <pre>graph LR; A[生活污水] --> C[化粪池]; B[食堂废水] --> D[隔油池]; D --> C; C -- "★ 1#" --> E[歙县污水处理厂]; E --> F[练江];</pre> ★ 取样点 图 3-1 生活污水、食堂废水处理工艺流程图及验收监测采样点示意图 （2）本项目绿化用水自然蒸发和进入土壤，不外排。 （3）热定型工序 热定型工序中大部分水蒸发，少量参与水作为下次热定型水继续使用，不外排，并定时补充新鲜水。 （4）织造废水 织造工序产生的废水，分别通过 1#、2#车间排口进入对应的废水循环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定时补充新鲜水。每套织造废水循环回用系统废水处理能为 1000m³/d。织造废水循环处理系统处理工艺见下图 3-2 所示。
--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是络丝过程产生废粉尘和燃料燃烧废气及生产废水处理系统废气。

(1) 粉尘

本项目在络丝作业过程中需要将涤纶丝坯络成双锥形筒丝，采用高速电脑络丝机作业时会产生极少量粉尘，厂房布设轴流风机，通过机械加强车间通风，粉尘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通过改进络丝机，使得在工艺生产过程中基本无粉尘产生，故未设置粉尘验收监测点位。

(2) 食堂油烟废气

厂区设置食堂，工作餐以外卖的形式提供，食堂不烧饭，不产生食堂油烟。未设置食堂油烟废气监测点位。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 50m，经核查，大气卫生防护距离内无环境敏感点（见附图 2）

(3) 污水处理系统废气

项目生产废水处理系统产生废气，污染物为硫化氢、氨、臭气浓度，无组织排放。

废水处理系统产生的硫化氢、氨、臭气浓度废气，在厂界上风向设 1 个监测点位，下风向设 3 个监测点位，共 4 个监测点位，每个监测点位测 4 个样。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络丝机、捻丝机、喷水织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基础减振、安装隔声窗、消声装置等处理后，使项目运营生产过程中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在厂界四周共设 4 个噪声监测点，监测厂界噪声。

项目验收时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见下图 3-3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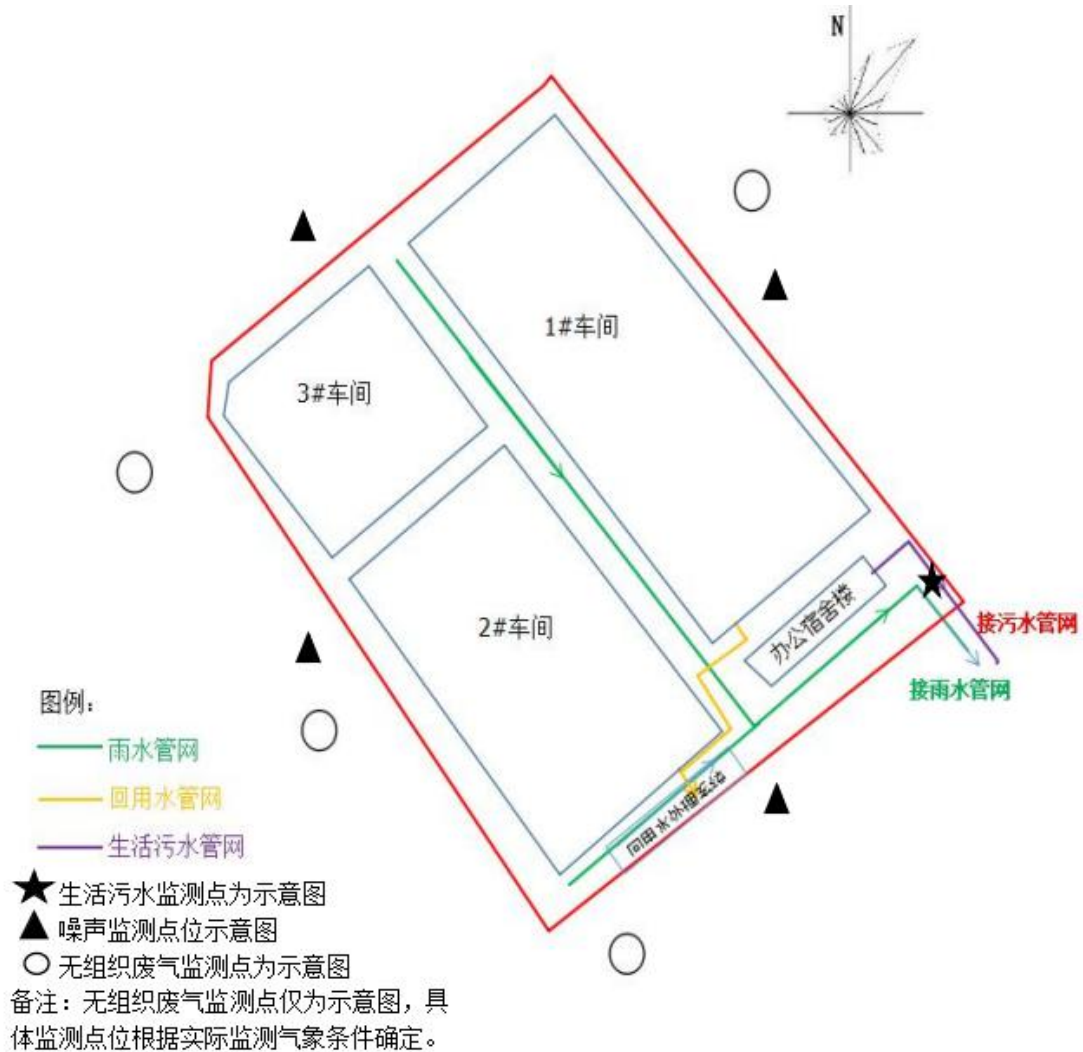


图 3-3 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4、固废

本项目运营期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分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一般工业废物为废丝、包装垃圾和污泥。

废丝和包装垃圾出售进行综合利用（见附件 3）；生活垃圾和污泥交由歙县永远环卫清运有限责任公司统一清运处理（见附件 4）。

项目产生的废弃物均得到妥善处理，对环境影响很小。

5、环保工程

本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约 268 万元，占总投资的 5.36%，环保投资构成如下表 3-1。

表 3-1 项目环保投资及实际投资一览表

项目	工程内容	投资额 (元)	实际投资额 (元)
废水治理	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	135	250
废气治理	轴流风机	8	8
噪声控制	低噪声设备、减振、消声、墙体吸声等	5	5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暂存地，废丝、次品堆放棚	/	5
合计		148	268
比例		2.96%	5.36%

表 3-2 本项目污染防治措施一览表

污染物类型		环评文件要求	实际处理措施	备注
废气	粉尘	加强车间机械通风，车架内无组织排放	车间安装轴流风机，加强车间通风，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文件一致
	食堂油烟	安装油烟净化器+排气筒	安装油烟净化器+排气筒	治理设施与环评文件一致，验收期间不烧饭无食堂油烟废气产生。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隔油池处理后，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	厂区实行雨污分流体制，污水汇集后进入厂区污水总排口进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	与环评文件一致
	食堂废水			
	生产废水	喷水织机废水进入废水循环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1#、2#车间布置喷水织机设备，每间厂房设置独立废水循环回用系统，废水通过 1#和 2#车间排口进入对应的循环回用系统处理后进入清水池，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噪声	设备噪声	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加强厂区绿化措施等	合理布局，减振、隔声等，加强厂区绿化措施	与环评文件一致
固废	废丝	回收外卖	在 1#厂房北侧设置堆放棚，收集后外售	与环评文件一致
	废包装垃圾			
	生活垃圾	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清运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和污泥，定期由环卫部门清运；厂区设置垃圾桶	与环评一致
	污泥			

6、“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3-4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内 容	污染源	防治措施	执行标准	落实情况
废 气	食堂油烟	安装油烟净化器+排 气筒	《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 (试行)》(GB18483-2001) 表 2 要求。	已落实
	厂界无组织	/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 14554-93 表 1 要求	已落实
废 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 理达标后排入园区污 水管网	园区接管标准	已落实
噪 声	设备噪声	优选低噪声设备，基 础减震、建筑隔声、 消声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 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 放标准》 (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	已落实
固 废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收集桶	处理处置率 100%	已落实
	一般工业固 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已落实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1、运营期环境影响分析结论

1、项目概况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为了开拓市场，全面加强生产技术，现决定投资 5000 元新购生产设备，对原有的产能进行扩增，预期达到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的能力。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技改项目生产的产品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 年本）中规定的淘汰和限制项目。符合《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2011）》及《安徽省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2011）》。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中项目。不属于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技改项目已经歙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备案号为歙经技【2016】50 号。

3、与当地规划相容性

歙县经济开发区规划为体现歙县城市特色，集生产、科研为一体、以劳动密集型工业为主的绿色园区，主要发展仪表、服装、食品、机械等产业。

技改项目位于歙县经济开发区，从事强捻涤纶提花色丁的生产加工，属化纤纺织加工行业，符合歙县经济开发区的行业入驻要求，符合歙县经济开发区建设规划和用地规划要求。

4、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不会下降

（1）废气

技改项目装修施工期废气排放周期较短，采取必要有效的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①食堂油烟

技改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建筑物专用排烟管道排至屋顶排放：排放浓度 $1.67\text{mg}/\text{m}^3$ ，排放量为 0.0078t/a ；油烟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

排放标准》（GB 18483 -2001）标准要求。

②粉尘

技改项目络丝工序产生粉尘，排放量约为 2t/a。拟采取机械通风强制扩散至车间外，呈无组织形式排放，经预测结果可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气经有效处置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技改项目装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歙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施工期废水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技改项目生产工序用水不外排，经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

技改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废水产生量为 3449.6t/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预处理，水质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 1996)的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 -2015)表 1 中 B 等级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送往歙县污水处理厂集中深度处理，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 B 标准后排入练江。

技改项目污水排放口须进行规范化设置。

综上所述，技改项目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技改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噪声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夜间高噪声设备严禁使用。

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相应的有效处理，技改项目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 2008)中相应的 3 类标准限

（4）固废

技改项目建设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其中建筑垃圾及时清运，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清运。

技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及污泥由厂内收集后环卫进行清运；废丝、包装垃圾等一般固废外售有关厂家回收。技改项目一般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处理处

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满足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技改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在歙县污水处理厂范围内平衡；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无燃煤锅炉（燃油锅炉），歙县环保局不下达 COD、氨氮、SO₂、NO_x 总量控制指标。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综上所述，技改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可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环评批复要求

2016 年 11 月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歙县环境保护局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以歙环字【2016】179 号文对该报告表进行了批复（附件 1），批复内容如下：

一、你公司拟在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投资建设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8 万元，占地面积 53333 平方米，项目拟对原高速电子提花纺织生产项目进行技术改造，新增生产设备，新增生产能力。项目技改完成后，主要构筑物有标准厂房 2 栋、综合楼 1 栋、宿舍楼 1 栋，配套建设贮运、公用及环保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为高速喷水织机 450 台，倍捻机 450 台、高速电脑络丝机 20 台，高速分条整丝机 20 台、蒸箱 4 台，主要原辅材料为涤纶 4000 吨/年，设计生产能力年产高档纺织面料 2000 万平方米。

项目经县经信委、县住建委、县国土局审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歙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根据报告表中评价内容及县经信委、县住建委及县国土局审查情况，从环保角度，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内容、规模、地点等进行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须做好以下工作：

1、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该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须经污水治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接入县

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工艺废水，须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纺织生产水质要求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得外排。

2、项目职工食堂产生的油烟，须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相关规模标准后，高于屋顶排放。

3、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措施，合理设计车间内设备布局，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4、项目卫生距离为50米。项目业主应与政府规划部门做好对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5、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分类收集各种废弃物。可利用的固体废弃物应回收利用，或交由有资质物资回收机构进行综合利用；非危废无利用价值部分及生活垃圾应委托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6、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确定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依据合格的《验收监测报告表》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经验收同意后，方可正式生产。

四、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应依法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请歙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本项目基本按照环评及批复要求，落实了各项污染治理措施，详见表4-1。

表4-1 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对比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实际落实情况
1	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该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须经污水治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后，接入县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工艺废水，须经污水处理	已落实，雨污分流，生活污水口接入歙县经济开发区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经验收监测，生活污水污染物pH值最大值为7.1、

	设施处理达到纺织生产水质要求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得外排。	COD 平均浓度 443mg/L、悬浮物平均浓度 381mg/L、氨氮平均浓度 40.9mg/L、五日生化需氧量平均浓度 113mg/L、动植物油平均浓度 2.53mg/L，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 4 中三级标排放要求；生产废水经 2 座废水循环回用系统处理后回用于生产，不外排。
2	项目职工食堂产生的油烟，须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相关规模标准后，高于屋顶排放。	已落实，食堂餐饮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表 2 要求。（工作餐以外卖形式提供，食堂不烧饭，不产生食堂油烟废气）。
3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声，隔声、吸声、减振等措施，合理设计车间内设备布局，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已落实，已采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消音、隔声、吸声、减振等措施，合理设计车间内设备布局，根据验收监测报告可知，厂界外东、南、西、北侧 1m 的噪声昼间最高 55.8dB(A)，夜间最高 46.5dB(A)。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达标排放。
4	项目卫生距离为 50 米。项目业主应与政府规划部门做好对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已落实，项目综合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居住等环境敏感点。
5	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分类收集各种废弃物。可利用的固体废弃物应回收利用，或交由有资质物资回收机构进行综合利用；非危废无利用价值部分及生活垃圾应委托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已落实，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和污泥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废丝及包装垃圾等一般工业固废外售给物资回收单位综合利用。
6	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确定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已落实，已建立健全环境管理制度，确定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物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

		定达标排放。
7	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应依法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已落实，项目性质、规模、工艺等未发生重大变化，无需重新报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网，最终进入歙县生活污水处理厂处理。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监测分析使用仪器

项目验收监测采用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通过实验室资质认定的分析方法，各项目监测及分析方法见下表 5-1。

表 5-1 项目检测依据和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检测仪器	检出限或最低检测浓度	单位
废水				
pH	水质 pH 的测定玻璃电极法 GB920-1986	PHS-3EpH 计	-	无量纲
化学需氧量	水质化学需氧量的测定重铬酸盐法 HJ828-2017	HCA-100COD 标准消解器	4	mg/L
生化需氧量	水质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稀释与接种法 HJ05-2009	SPX-250B 型智能生化培养箱	0.5	mg/L
氨氮	水质氨氮的测定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535-2009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	mg/L
悬浮物	水质悬浮物的测定重量法 GB11901-1989	FA2204B 电子分析天平	-	mg/L
动植物油	水质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的测定红外分光光度法 HJ637-2018	OIL460 型红外测油仪	0.06	mg/L
厂界无组织废气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3)	752G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1	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臭袋法 GB/T 14675-93	--	--	无量纲
噪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AWA5688+多功能声级计	--	dB(A)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质量保证措施

(1) 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满足有关要求；

(2) 监测点位布设合理，保证各监测点位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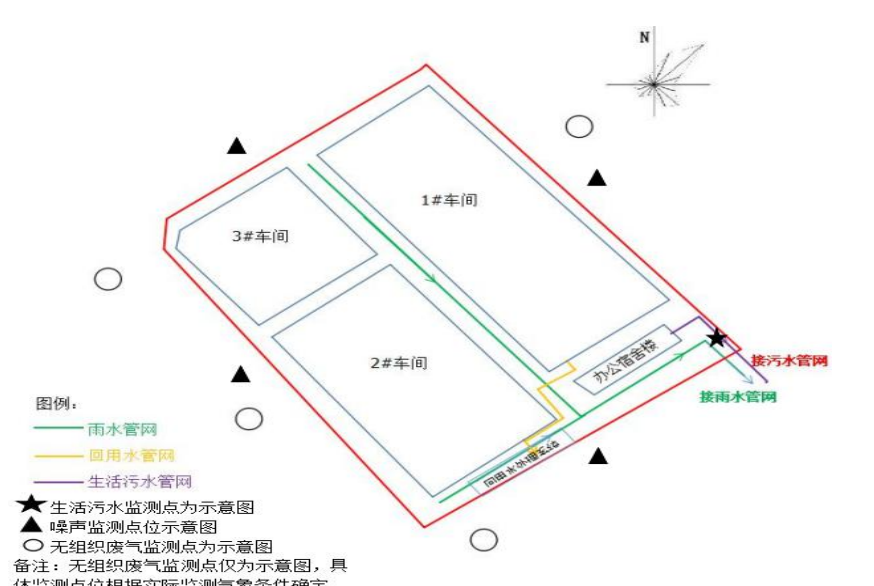
(3) 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发的标准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

(4) 无组织废气现场监测和实验室监测检定合格，并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控制与质量保证技术规范》、《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声级计测量前后均进行了校准；

(5) 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按照国家标准，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

(6) 为确保实验室分析质量，对化验室分析进行发放盲样质控样品的质控措施；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经过校对、校核，最后由技术负责人审定。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废水监测 项目主要产生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过化粪池处理达标后通过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歙县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黄山市歙县城市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练江。 在项目污水总排口设置一个污水采样点★，监测项目为：pH、化学需氧量、生化需氧量、氨氮、悬浮物、动植物油。 2、废气监测 厂界无组织废气 监测点位：厂界上风向设 1 个监测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测点，共 4 个监测点位（1#-4#）。 监测项目：硫化氢、臭气浓度、氨，共 3 项。 监测频次：连续监测 2 天，每天监测 4 次。 3、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是运营期各生产设备及配套设备等运转时产生的噪声，在项目在四周厂界外 1m 分别设置噪声监测点，监测因子为等效声级，昼、夜各监测 1 次，共监测 2 天。 各监测点位示意图见下图。  图例： ——雨水管网 ——回用水管网 ——生活污水管网 ★生活污水监测点为示意图 ▲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为示意图 备注：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仅为示意图，具体监测点位根据实际监测气象条件确定。
--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实行三班制，每班工作 8h，年生产天数为 308 天，环评设计生产能力为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项目满负荷生产能力为年产 2148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验收监测期间工况正常，环保设施均正常运行，2021 年 11 月 29 日和 11 月 30 日分别生产高档纺织面料 7.3 万平方米、7.5 万平方米。具体工况记录，见下表 7-1。

表 7-1 验收监测期间工况记录

监测日期	产品名称	产量（万平方米）	达设计生产能力(%)
2021/11/29	高档纺织面料	7.0	100
2021/11/30	高档纺织面料	6.8	100

验收监测结果:

1、废水监测结果

按照验收监测方案,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9-30 日在厂区污水总排口进行采样检测。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下表 7-2。

表 7-2 废水监测数据统计

项目	采样次数	pH 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氨氮	五日生化需氧量	动植物油类
单位	/	无量纲	mg/L	mg/L	mg/L	mg/L	mg/L
2021/11/29	第 1 次	7.1	450	385	41.2	115	2.50
	第 2 次	7.0	497	371	39.8	127	2.51
	第 3 次	7.1	412	380	42.6	106	2.46
	平均值	7.1	453	379	41.2	116	2.49
2021/11/30	第 1 次	7.1	398	366	40.7	101	2.58
	第 2 次	7.1	426	388	41.5	109	2.61
	第 3 次	7.0	474	392	39.6	121	2.53
	平均值	7.1	433	382	40.6	110	2.57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9-1996)表 4 中三级 标准		6-9	500	400	/	300	100
		达标	达标	达标	/	达标	达标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知,11 月 29 日、11 月 30 日排放废水 pH 值分别为 7.1 和 7.1,化学需氧量平均浓度分别为 453mg/L、433mg/L,悬浮物平均浓度分别为 379mg/L、382mg/L,氨氮平均浓度分别为 41.2mg/L、40.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平均浓度分别为 116mg/L、110mg/L,动植物油平均浓度分别为 2.49mg/L、2.57mg/L。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放的污水中 pH、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悬浮物、氨氮、动植物油共 6 项指标 2 天的排放浓度均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 4 中三级标排放要求。

由上述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废水中各种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气监测结果

按照验收监测方案,验收监测于 2021 年 11 月 29-30 日对该项目无组织废气进行采样检测。监测项目硫化氢、氨、臭气浓度。监测结果及达标情况见下表 7-3。

表 7-3 厂界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统计表

检测项目	监测日期	厂界上风向 G1	厂界下风向 G2	厂界下风向 G3	厂界下风向 G4
硫化氢 (mg/m ³)	2021/11/29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2021/11/30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氨(mg/m ³)	2021/11/29	0.12	0.19	0.25	0.22
		0.13	0.17	0.24	0.21
		0.13	0.19	0.26	0.22
		0.14	0.18	0.24	0.21
	2021/11/30	0.12	0.18	0.23	0.20
		0.18	0.21	0.26	0.19
		0.23	0.19	0.25	0.20
		0.20	0.18	0.23	0.20
臭气浓度 (无量纲)	2021/11/29	<10	13	15	12
		<10	12	16	13
		<10	11	14	12
		<10	11	15	12
	2021/11/30	<10	12	15	12
		<10	13	16	14
		<10	14	17	14
		<10	13	17	14

由上表监测数据可知，2021 年 11 月 29 日-2021 年 11 月 30 日，各废气排放情况总结如下。

监测周期内厂区下风向氨最大监测浓度为 0.26mg/m³，厂区下风向硫化氢未检出，厂区下风向臭气浓度最大 17，均小于《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监控浓度限值（氨 1.5mg/m³、硫化氢 0.06mg/m³、臭气浓度 20）。

由以上可知，本项目无组织排放废气均能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监测结果

2021 年 11 月 29-30 日，验收监测单位昼夜间对四周厂区外 1m 设 4 个监测点，昼夜各监测一次，共监测两天。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7-4：

表 7-4 噪声监测结果统计表（单位：dB(A)）

点位、时间		昼间	夜间
		测量值	测量值
Z1 厂界东外 1m	2021/11/29	52.5	44.5
Z2 厂界西外 1m		54.3	45.1
Z3 厂界南外 1m		55.8	46.5
Z4 厂界北外 1m		53.9	44.3
Z5 厂界东外 1m	2021/11/30	52.6	43.7
Z6 厂界西外 1m		53.2	45.7
Z7 厂界南外 1m		54.2	46.1
Z8 厂界北外 1m		54.4	45.4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65	55

结论：运营期厂界外东、南、西、北侧 1m 的噪声昼间最高 55.8dB(A)，夜间最高 46.5dB(A)。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达标排放。

由上述监测结果可知，本项目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减震隔声措施后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监测结果

竣工环保验收期间（2021 年 11 月 29、30 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的产生量 and 处理方法见下表 7-5。

表 7-5 固废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固废名称	固废产生量	处理方法
2021/11/29	生活垃圾	154kg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丝	691kg	外售
	废包装材料	64kg	
	污泥	0kg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021/11/30	生活垃圾	156kg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废丝	688kg	外售
	废包装材料	62.5kg	
	污泥	0kg	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织造废水处理循环回用系统产生的污泥一周清理一次,验收期间污泥为清理,因此在验收监测阶段未产生污泥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5、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评文件及批复,该项目厂界综合环境保护距离为周界外 50 米。根据现场勘查,该项目环境保护距离内无居民宅、学校、医院、食品加工厂等环境敏感点,环境保护距离包络线范围见附图 2。

表八

一、验收监测结论

1、环境影响评价及“三同时”执行情况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位于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内。2016 年 10 月委托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对“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 2016 年 12 月 14 日歙县环境保护局以歙环字[2016]173 号文对项目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此次为整体验收。本项目一期于 2017 年 3 月建成试运营，于 2017 年 5 月 18 日取得歙县环境保护局关于一期验收批复，歙环字[2017]120 号。

根据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生产及配套环保设备均能稳定运行，委托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根据现场勘查，环保设施基本按照环境影响评价的技术要求，进行了设计和施工，做到了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并进行监测。环保设施基本与主体工程做到了“三同时”。

2、环保措施落实情况

(1) 废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和织造废水，织造废水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厂区化粪池处理达到后通过厂区污水总排口排入园区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练江。

由验收监测数据可知，项目污水排放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9-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及歙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达标排放。

(2) 废气

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织造废水处理循环回用系统产生的氨、硫化氢、臭气浓度废气。此废气厂区内无组织排放，排放满足达到《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 1 中二级标准后排放。现场勘查，项目环境防护距离内无医

院、学校、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建筑。

由验收监测数据可知，项目废气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1中二级标准排放要求，达标排放。

（3）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源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产生的噪声通过优选低噪声设备，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等降噪措施减少噪声的影响，使项目生产过程中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GB12348-2008）中3类标准。

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界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3类标准。本项目产生的噪声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4）固废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一般工业固体废弃物包括：污泥、废丝、废包装材料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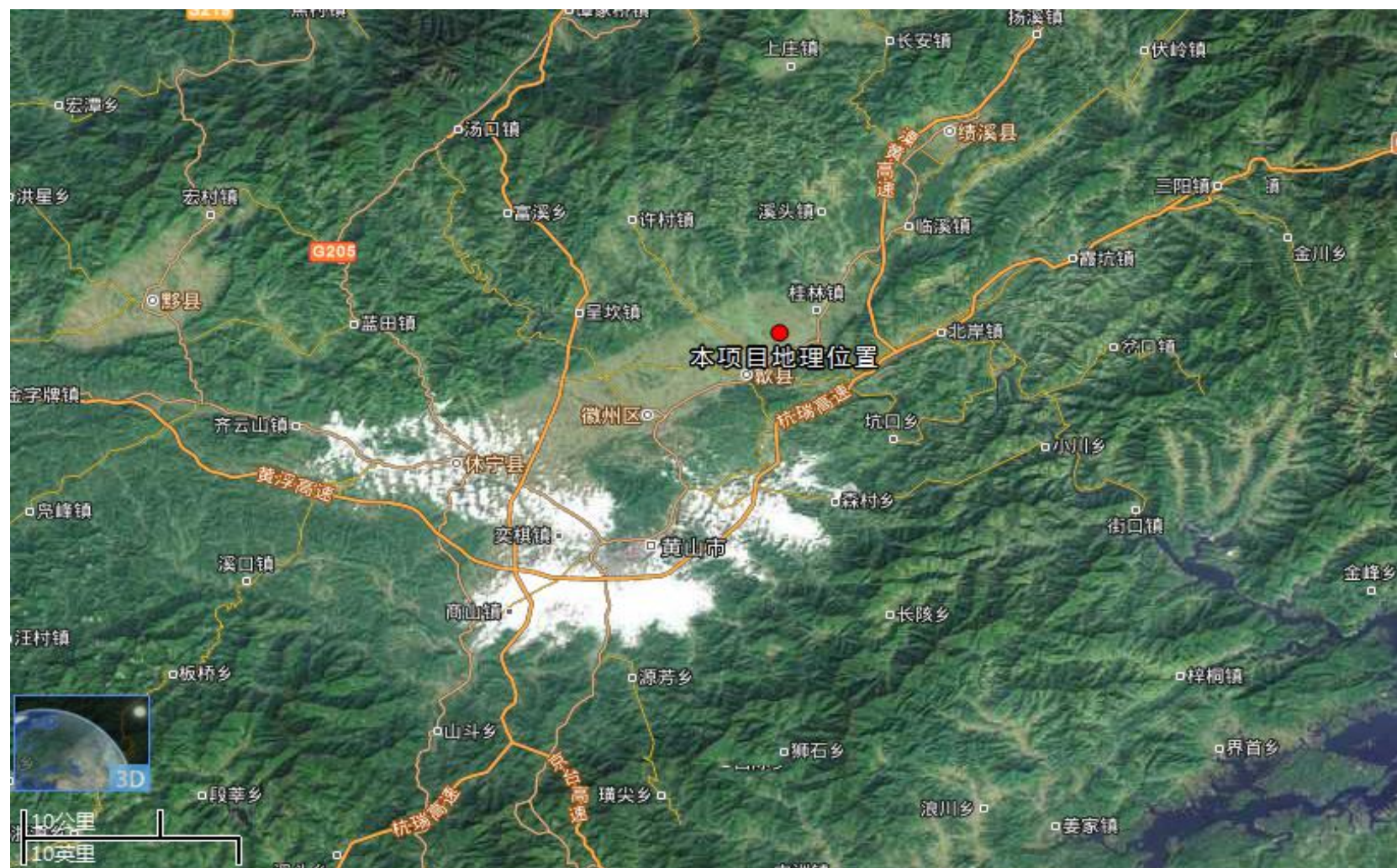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后与污泥交由歙县永远环卫清运有限责任公司清运处理；一般固废废丝及废包装材料外售于物资公司综合利用。项目固体废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综上所述，本项目主体工程以及配套辅助设施均与环评文件一致，环评批复要求均得到落实。项目已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且生产过程中的废水、噪声产生点配套环保措施均已落实，由验收监测数据可知，本项目废水、废气、噪声经处理后均能达标排放，固废得到合理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

二、建议

- 1、进一步加强设备隔音降噪管理，做到噪声稳定排放。
- 2、安排专人负责厂区环保设施管理维护，加大对环保设施维护的频率。
- 3、对各项处理设施加强管理和人员培训，完善岗位责任制度和维护巡视制度，完善运行维护记录，保证稳定达标排放。
- 4、以清洁生产原则为指导思想，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确保环保设施正常运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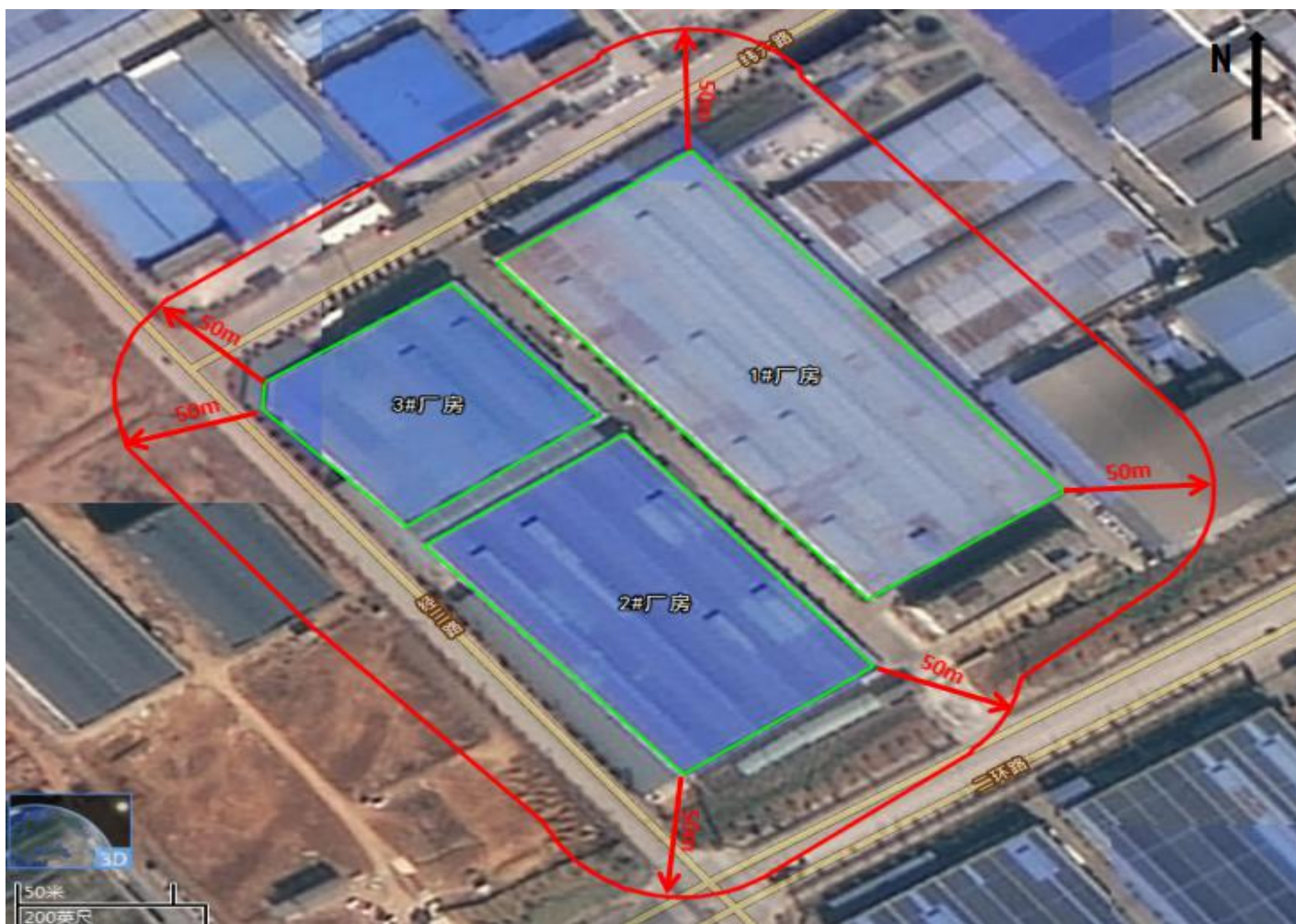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建议本项目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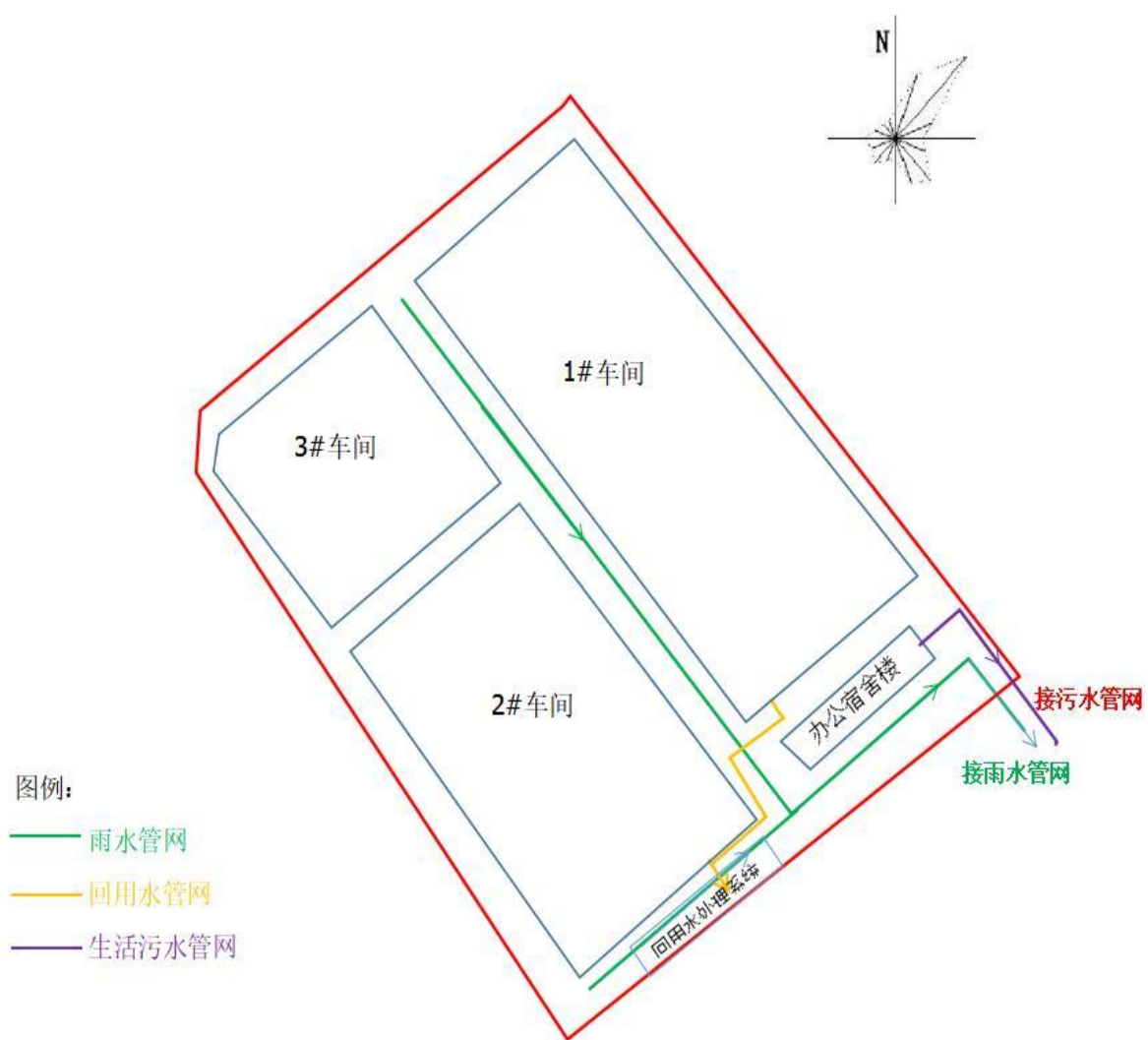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



附图 3 环境保护区域图



附图 4 项目总平面布置图



1#厂房（主道路右侧）



2#厂房（主道路左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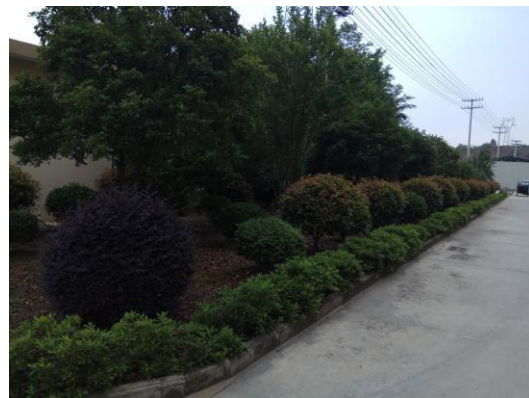
3#厂房（主道路左边）



配电房



宿舍（左）和办公楼（右）



厂区绿化



1#厂房配套废水循环回用系统



2#厂房配套废水循环回用系统



压滤机



油烟净化装置



蒸箱



厂区西侧在建企业



厂区南侧（博升纺织）	厂区北侧（茗江纸业）
	
厂区东侧（东仁塑胶）	

附图 5 验收现场照片

歙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歙环字〔2016〕173 号

关于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 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关于请求对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的报告》和《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收悉，该报告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17 日和 2016 年 12 月 2 日在歙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了审批受理及批前公示，公示期间公众无异议，经审查，现批复如下：

一、你公司拟在歙县经济开发区二期投资建设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项目总投资 5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48 万元，占地面积 53333 平方米，项目拟对原高速电子

提花纺织生产项目进行技术改造，新增生产设备，新增生产能力。项目技改完成后，主要构筑物有标准厂房 2 栋、综合楼 1 栋、宿舍楼 1 栋，配套建设贮运、公用及环保工程，主要生产设备为高速喷水织机 450 台、倍捻机 450 台、高速电脑络丝机 20 台、高速分条整丝机 20 台、蒸箱 4 台，主要原辅材料为涤纶 4000 吨/年，设计生产能力年产高档纺织面料 2000 万平方米。

项目经县经信委、县住建委、县国土局审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选址符合歙县经济开发区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根据报告表中评价内容及县经信委、县住建委及县国土局审查情况，从环保角度，我局原则同意你公司按照报告表中所列建设项目的内容、规模、地点等进行项目建设。

二、该项目须做好以下工作：

1、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该项目所产生的生活污水，须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后，接入县经济开发区污水管网。

项目生产过程产生的工艺废水，须经污水处理设施处理达到纺织生产水质要求后，全部循环使用，不得外排。

2、项目职工食堂产生的油烟，须经集气罩收集后，通过油烟净化设施处理，达《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中相关规模标准后，高于屋顶排放。

3、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消音、隔声、吸声、减振等措施，合理设计车间内设备布局，确保厂界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标准。

4、项目卫生距离为 50m。项目业主应与政府规划部门做好对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5、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环境管理，分类收集各种废弃物。可利用的固体废弃物应回收利用，或交由有资质物资回收机构进行综合利用；非危废无利用价值部分及生活垃圾应委托市政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6、加强项目环境管理工作，建立健全环境管理规章制度，确定专人负责环保工作，加强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确保污染治理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三、项目建设完成后，应委托有资质的环境监测机构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监测，依据合格的《验收监测报告表》向我局申请环境保护竣工验收；经验收同意后，方可正式生产。

四、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经批准后，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工艺等发生重大变化，应依法重新报批本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请歙县环境监察大队负责该项目日常的环境保护监督管理工作。

特复

歙县环境保护局

2016 年 12 月 14 日

抄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环境监察大队。

歙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歙环字〔2017〕120 号

关于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 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一期）竣工 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歙监验字（2017）第 B04 号）收悉，经在歙县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受理公示，并组织验收组对你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一期）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根据公示情况、验收组意见及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表，经研究，对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批复如下：

一、该项目位于歙县经济开发区，一期实际总投资 4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205 万元，占地面积 26668.0 平方米，建筑面

积 41500 平方米。实现年产 1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项目已建成工程内容为：生产厂房 1 幢、综合楼 1 幢、职工宿舍 1 幢、食堂 1 幢等，主要生产设备有 JW408 机型高速喷水织机 210 台、310G 型倍捻机 210 台、ST858 型高速电脑络丝机 10 台、SF878 型高速分条整丝机 9 台、蒸箱 2 台等，生产能力为年产强捻提花色丁 1000 万平方米。

二、该项目一期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三同时”制度，落实了环评和批复要求，制定了环境保护规章制度。经县环境监测站验收监测调查，项目废水、废气能达标排放，固废能按要求处置。依据该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及验收组意见，我局经研究，原则同意该项目一期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三、该项目一期正式运营后，应对以下工作进行完善：

1、进一步完善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制度应张贴至醒目位置定期开展环保培训，将环境保护融入职工的日常工作中。

2、加强项目各个环节的生产管理，防止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现象。

3、加强废水治理设施运行管理，定期清理污泥池，及时进行干化处理，确保废水治理设施运行稳定，产生的污泥满足接受处置部门要求。

4、进一步完善车间生产设备及相关辅助设施的减振降噪工

作，减少噪声对外界环境的影响，确保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产生活。

5、进一步加强各类污染治理设施的运行管理，并做好相应的台帐记录。

6、按照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完善项目日常监测工作。

四、此次验收范围为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一期工程，项目其他阶段投入运行，应重新向我局申请项目环境保护竣工验收。

五、请歙县环境监察大队做好项目的日常环境管理工作。

歙县环境保护局

2017 年 5 月 18 日

抄送：县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县环境监察大队。

附件3 废丝回收处置协议

废丝回收合同

甲方：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乙方：绍兴赞宏纺织品有限公司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在生产中所产生的废丝由乙方有偿回收利用，回收价按市场价。乙方不得违法处理，如果乙方违法处理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附件4 污泥、生活垃圾处置协议

协议书

甲方：黄山佳美化纤纺织

乙方：歙县永源环卫清运有限责任公司

为了加强城区生活垃圾管理，改善城区市容和环境卫生，依据【城市生活垃圾管理办法】及歙政（2002）59号、歙市容（2002）9号文件的规定，城区生活垃圾实行统一清运。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将生活垃圾清运委托给乙方处置，不包括建筑垃圾、有害废物及其他非生活垃圾；

二、服务时间：自2021年6月1日至2022年6月1日止；

三、清运费用合计人民币：捌万肆仟肆佰元（84400）

四、甲方布置垃圾收集房须方便乙方车辆出入，并督促环卫工将生活垃圾收集倾倒至指定地点，如发现有乱倒垃圾行为，移交县城管部门按相关规定处理；

五、乙方须确保甲方垃圾及时清运；

六、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七、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开户行：建设银行歙县支行

账号：3400 1699 1080 5300 4521

甲方（签章）



附件 5 委托书

委托书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我公司在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建设的《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已竣工并已开始试运行，现生产及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根据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需对该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特委托贵公司承担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工作。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附加7 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与建议

十、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1、项目概况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为了开拓市场,全面加强生产技术,现决定投资5000万元新购生产设备,对原有的产能进行扩增,预期达到年产2000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的能力。

2、与产业政策相符性

技改项目生产的产品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年修改)》、《安徽省工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7年本)》中规定的淘汰和限制项目。符合《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2011)》及《安徽省纺织工业调整和振兴规划(2009-2011)》。不属于《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和《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年本)》中项目。不属于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技改项目已经歙县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备案,备案号为歙经技[2016]50号。

3、与当地规划相容性

歙县经济开发区规划为体现歙县城市特色,集生产、科研为一体的、以劳动密集型工业为主的绿色园区,主要发展仪表、服装、食品、机械等产业。

技改项目位于歙县经济开发区,从事强捻涤纶提花色丁的生产加工,属机化纤维织加工行业,符合歙县经济开发区的行业入驻要求,符合歙县经济开发区建设规划和用地规划的要求。

4、污染物达标排放,区域环境质量不会下降

(1)废气

技改项目装修施工期废气排放周期较短,采取必要有效的措施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①食堂油烟

技改项目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建筑物专用排烟管道排至屋顶排放;排放浓度 $1.67\text{mg}/\text{m}^3$,排放量为 0.0078t/a ;油烟排放浓度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GB 18483-2001)标准要求。

②粉尘

技改项目络丝工序产生粉尘，排放量约为 2t/a，拟采取机械通风强制扩散至车间外，呈无组织形式排放，经预测结果可知，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技改项目产生的废气经有效处置后对周围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 废水

技改项目装修施工期的废水排放主要来自于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接管标准后排入歙县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施工期废水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技改项目生产工序用水不外排，经喷水织机废水循环回用系统处理后循环使用。

技改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和食堂废水，废水产生量为3449.6t/a，食堂废水经隔油池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同经化粪池预处理，水质达《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及《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送往歙县污水处理厂集中深度处理，尾水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中一级B标准后排入练江。

技改项目污水排放口须进行规范化设置。

综上所述，技改项目对水环境影响较小。

(3) 噪声

技改项目施工期间施工噪声会对周围声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必须采取有效措施，夜间高噪声设备严禁使用。

营运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经相应的有效处理，技改项目厂界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相应的3类标准限值。

(4) 固废

技改项目建设期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建筑垃圾和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其中建筑垃圾及时清运，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技改项目运营期产生的生活垃圾及污泥由场内收集后环卫进行清运；废丝、包装垃圾等一般固废外售有关厂家回收。技改项目一般固废能够得到有效处理处置，不会产生二次污染，对周边环境的影响较小。

5、满足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技改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预处理后达到《污

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的三级标准后,经污水管网进入歙县污水处理厂,在歙县污水处理厂范围内平衡;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无燃煤锅炉(燃油锅炉),歙县环保局不下达COD、氨氮、SO₂、NO_x总量控制指标。

固废排放总量为零。

综上所述,技改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可达标排放,对环境的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歙县经济开发区是歙县县城的延伸部分,是与县城的有机结合体。项目主体建筑尺度、色彩、造型等应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建筑物应注意体现徽派风格,并注意做好景观绿化带的效果;

2、加强施工期的环境保护管理措施,引进环境监理制度,尽量减少施工期的生态影响;

3、配套专职人员对外出车辆进行冲洗,减少施工期道路扬尘;

4、加强节能减排和清洁生产措施,本着固体废物处置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的原则,从源头上尽量减少工业固废和生活垃圾的产生,垃圾应分类收集以利于回收利用;

5、坚持定期对设备进行维修和保养,维持其正常运行,避免非正常运行的高噪音产生;

6、认真落实本评价提出的各项废水、废气、噪声治理措施和防治对策,将技改项目实施后对外环境的影响降至最低;

7、项目建成后,及时申请进行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才可正式投入运营。

附件 8 验收监测报告



检测报告

TEST REPORT

报告编号: GST20211110-054

项目名称: 废气、废水、噪声检测

委托单位: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报告日期: 2021 年 12 月 17 日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GUO SHENG INSP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日期	天气状况	风向	风速 (m/s)	温度 (℃)	气压 (kPa)
11月29日	第一次 多云	北	1.3	5	101.46
	第二次 多云	北	1.4	7	101.44
	第三次 多云	北	1.4	8	101.42
	第四次 多云	北	1.5	8	101.41
11月30日	第一次 晴	西北	1.7	11	101.45
	第二次 晴	西北	1.8	12	101.43
	第三次 晴	西北	1.8	13	101.40
	第四次 晴	西北	1.9	15	101.38

检测依据及方法

检测项目	检测依据	主要检测仪器	检出限 或最低检测浓度	单位
废 水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 11901-1989	FA2204B 电子分析天平	—	mg/L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 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0.025	mg/L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水质 五日生化需氧量的测定 稀释与接种法 HJ 505-2009	SPX-250B 型智能生化培养箱	0.5	mg/L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HCA-100 COD 标准消解器	4	mg/L
pH 值	水质 pH 的测定《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PHB-4 便携式 pH 计	/	无量纲
动植物油类	水质 石油类和动植物油类的测定 红外分光光度法 HJ 637-2018	OIL 460 型红外分光光度计	0.06	mg/L
无 组 织 废 气				
硫化氢	环境空气 硫化氢 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3)	752G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0.001	mg/m ³
氨	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3-2009	721 型可见分光光度计	0.01	mg/m ³
臭气浓度	空气质量 恶臭的测定 三点比较式 臭袋法 GB/T 14675-93	—	—	无量纲
噪 声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AWA5688 多功能声级计	—	dB (A)



国晟检测
GUO SHENG TESTING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GST20211110-054/S1~S6

第2页 共5页

样品名称	污水排放口水样						
样品来源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样品性状	S1~S6 浅黄微浑						
检测项目	氨氮、悬浮物等						
采样方法	现场采样						
采样日期	2021年11月29日~11月30日						
检测日期	2021年12月1日~12月10日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2021年11月29日			2021年11月30日		
		S1 第一次	S2 第二次	S3 第三次	S4 第一次	S5 第二次	S6 第三次
悬浮物	mg/L	385	371	380	366	388	392
氨氮	mg/L	41.2	39.8	42.6	40.7	41.5	39.6
五日生化需氧量	mg/L	115	127	106	101	109	121
化学需氧量	mg/L	450	497	412	398	426	474
pH值	无量纲	7.1	7.0	7.1	7.1	7.1	7.0
动植物油类	mg/L	2.50	2.51	2.46	2.58	2.61	2.53
以下空白							
备注	水温 S1: 12.6℃; S2: 12.5℃; S3: 12.6℃; S4: 13.5℃; S5: 13.2℃; S6: 13.4℃;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GUO SHENG INSP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GST20211110-054/Q1~Q16

第3页 共5页

样品来源：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验收检测					
样品类型：无组织废气		采样地点：厂界上、下风向			
采样时间：2021 年 11 月 29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12 月 1 日~12 月 10 日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 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G1	氨	0.12	0.13	0.13	0.14
厂界下风向 G2		0.19	0.17	0.19	0.18
厂界下风向 G3		0.25	0.24	0.26	0.24
厂界下风向 G4		0.22	0.21	0.22	0.21
厂界上风向 G1	硫化氢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G2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G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G4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上风向 G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2		13	12	11	11
厂界下风向 G3		15	16	14	15
厂界下风向 G4		12	13	12	12
以下空白					
备 注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GUO SHENG INSP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检 测 结 果

样品编号: GST20211110-054/Q18~Q33

第 4 页 共 5 页

样品来源：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验收检测					
样品类型：无组织废气		采样地点：厂界上、下风向			
采样时间：2021 年 11 月 30 日		检测时间：2021 年 12 月 1 日~12 月 10 日			
检测位置	检测项目	检测结果(mg/m³)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四次
厂界上风向 G1	氨	0.12	0.15	0.13	0.12
厂界下风向 G2		0.18	0.21	0.19	0.18
厂界下风向 G3		0.23	0.26	0.25	0.23
厂界下风向 G4		0.20	0.19	0.21	0.20
厂界上风向 G1	硫化氢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G2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G3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下风向 G4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未检出
厂界上风向 G1	臭气浓度（无量纲）	<10	<10	<10	<10
厂界下风向 G2		12	13	14	13
厂界下风向 G3		15	16	17	17
厂界下风向 G4		12	14	14	14
以下空白					
备 注					





检测结果

样品编号: GST20211110-054/Z1~Z8

第5页 共5页

样品来源: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验收检测			
检测日期: 2021年11月29日~11月30日		检测项目: 噪声	
噪声来源: 厂界噪声			
测点位置: 厂界外 1m			
检测位置	检测日期	监测结果 (单位: dB(A))	
		昼间	夜间
Z1 厂界东外 1m	11月29日	52.5	44.5
Z2 厂界西外 1m		54.3	45.1
Z3 厂界南外 1m		55.8	46.5
Z4 厂界北外 1m		53.9	44.3
Z5 厂界东外 1m	11月30日	52.6	43.7
Z6 厂界西外 1m		53.2	45.7
Z7 厂界南外 1m		54.2	46.1
Z8 厂界北外 1m		54.4	45.4
以下空白			
备 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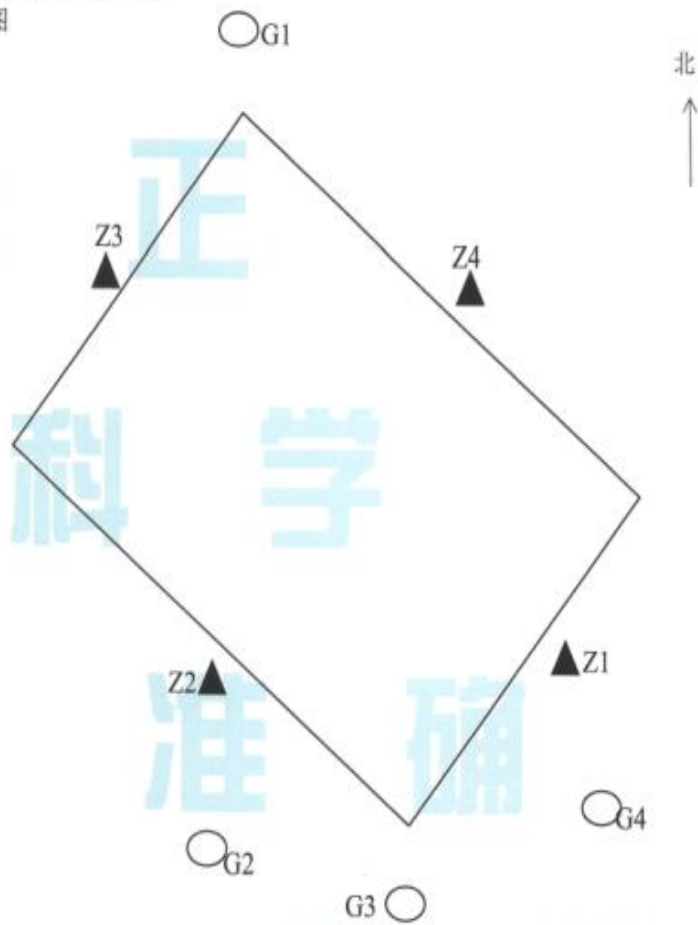
编制:

审核:

签发:

签发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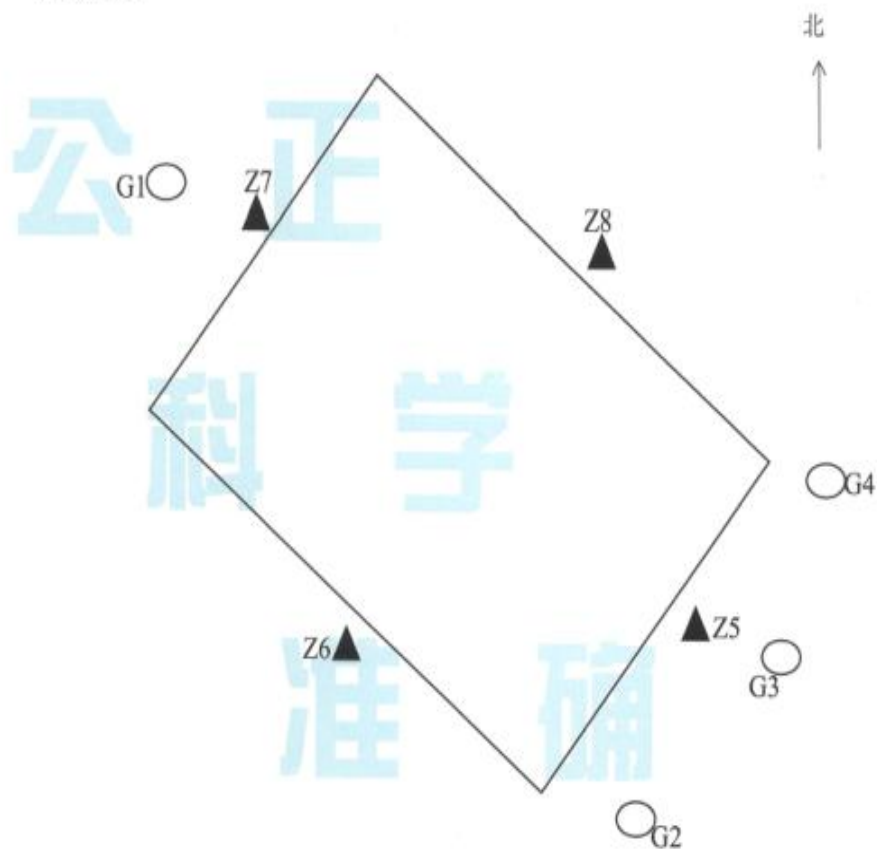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GUO SHENG INSP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2021年11月29日监测点位图

备注：○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噪声检测点位。



2021 年 11 月 30 日监测点位图

备注：○无组织废气检测点位；

▲ 噪声检测点位。



说 明

- 一、本检测报告仅对此次采样/送检样品检测结果负责。
- 二、报告无编制、审核、批准人签字无效。
- 三、任何对于检测报告的涂改、增删和骑缝章不完整均视作无效。
- 四、未经检测单位书面批准，不得扫描或部分复印检测报告。
- 五、不得利用本检测报告作任何商业性的宣传活动。
- 六、本单位应委托人要求，对检测结果和有关技术资料保密。
- 七、若委托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八、委托单位对样品的代表性和资料的真实性负责，本单位不承担任何相关责任。
- 九、本报告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本检测单位通讯资料：

单位名称：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合肥市高新区合欢路 12 号回型楼三楼
电话：0551-63848435
传真：0551-63848435
邮政编码：230088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ANHUI GUO SHENG INSP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技改项目					项目代码		2019-341021-35-03-031650		建设地点		黄山市歙县经济开发区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化纤纺织加工					建设性质		新建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经：118.261154 纬：29.535795°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2000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2148 万平方米高档纺织面料		环评单位		江苏叶萌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黄山市歙县生态环境分局					审批文号		歙环字[2016]173 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6 年 12 月					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请时间		2020 年 6 月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上虞鸿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上虞鸿达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本项目排污许可证编号		91341021577081730L001P			
	验收单位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国晟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2021/11/29，生产 7.3 万平方米 2021/11/30，生产 7.5 万平方米			
	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48		所占比例（%）		2.96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68		所占比例（%）		5.36			
	废水治理（万元）		250	废气治理（万元）		8	噪声治理（万元）		5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5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464			
运营单位			黄山佳诺化纤纺织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1021577081730L		验收时间		2021 年 11 月			
污 染 物 排 放 达 标 与 总 量 控 制 （ 工 业 建 设 项 目 详 填 ）	污 染 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 水					0.34496											
	化学需氧量			443	50	0.172	0	0.172	0.172		0.172				0.172		
	氨氮			40.9	10	0.0344	0	0.0344	0.0344		0.0344				0.0344		
	石油类																
	废 气																
	二氧化硫																
	烟 尘																
	工业粉尘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0.023185	0.023185	0							0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